

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 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采购（第二次） 询价公告

我公司通过公开询价的方式对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下称“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实施采购，现诚邀符合条件的潜在报价单位参与报价。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工作内容及要求、控制价

（一）基本情况、工作内容及要求：详见合同（附件2）。

（二）控制价：本次询价控制价为¥20000.00元。

二、报价单位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且在有效期内。

（二）报价单位近3年（即2020年1月1日至会议时间）未出现过质量事故和不良信用记录，不得有违法违规行为被有关部门处罚且处于投标禁入期。报价单位或单位负责人近3年无行贿行为或行贿犯罪记录。

（三）业绩要求：报价单位近3年（即2020年1月1日至会议时间）至少已完成1个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查咨询服务业绩。业绩证明资料：相关合同复印件、评估报告复印件。

三、报价资料的递交

（一）递交截止时间（会议时间）：**2023年2月17日9时00分**。

（二）递交方式（任选其一）

1.网络递交：报价单位将报价资料扫描在一个PDF文档内传送至邮箱slgsyxtyl@163.com。

2.现场递交：报价单位将报价资料递交至广安交投神龙置业有限公司。报价资料须包装在一个密封袋内，在包装袋封口处注明项目名称、单位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三）报价资料

- 1.报价表（详见附件1）。
-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3.报价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
- 4.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
- 5.授权委托书（具体要求详见附件3）。



6. 信用查询相关证明资料（具体要求详见附件4）。

7. 承诺函（须按我公司提供的格式出具，详见附件5）。

报价单位递交的以上报价资料须合法有效，且均需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四、报价要求

（一）报价单位按报价表要求报价，不得修改报价表中实质性内容，报价结果最多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二）报价单位的报价不得高于本次控制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三）报价方式：一次性报价。

五、报价保证金

（一）金额：¥400.00元。

（二）缴纳方式：报价保证金须通过报价单位的银行账户以转账方式缴纳，在**2023年2月17日9时00分**前到达以下指定银行账户：

开户单位：广安交投神龙置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账号：024400000120010000867

注：报价单位转账时请备注“项目名称（可简称）+报价保证金”，因备注不清造成无法辨别报价保证金是否缴纳的，后果由报价单位负责。

（三）退还：非中选人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在会议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选人所缴纳的报价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前可转为履约保证金。

（四）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我公司将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

1. 中选人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放弃中选资格，或未按照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签订合同，将不予退还报价保证金；

2. 报价单位在本次询价活动中提供了虚假响应资料、串通报价的。

六、履约保证金

（一）金额：中选价（合同总价）的5%。

（二）退还：中选人完成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内容，并获得发展改革委对本项目的可研调整批复文件后，我公司于15个日历天内一次性退还。

七、报价资料审查

（一）询价小组先审查报价单位提供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报价人的有效身份证复印件、业绩证明资料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若有）、信用查询相关证明资料、承诺函，符合要求的方可进入下一步程序。

（二）报价单位提供的报价资料个别材料不齐全，询价小组认为可以补正的，应告知报价单位需要补正的内容，允许报价单位在规定的合理时间内补齐。补正的资料应以书面形式加盖报价单位公章或签名确认[报价

单位为法人的，应当由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确认；报价单位有其他组织的，应当由其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确认；报价单位为自然人的，应当由其本人签名确认]后提交我公司，否则无效。报价单位在规定时间内拒不补齐的，则报价资料审查不予通过。报价资料符合询价公告要求的方可进入下一步程序。

（三）询价小组在评审时，如果发现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单位相互串通报价，并否决其报价。

- 1.不同报价单位委托同一人参与报价相关事宜；
- 2.不同报价单位的报价资料相互混装；
- 3.不同报价单位的报价保证金从同一单位转出。

八、中选人确定方式

（一）我公司按符合要求的有效报价由低至高确定本次采购的中选候选人，第一中选候选人为中选人。若有两家及以上报价单位报价相同，则以抽签确定名次。

（二）若第一中选候选人放弃中选资格或被取消中选资格，我公司有权重新开展采购工作或选择由第二、第三中选候选人依序递补，递补的合同价均按第一中选候选人的报价执行。

九、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合同。

十、特别说明

（一）因中选人原因被我公司取消中选资格或中选人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或放弃签订合同或签订合同后不按相关要求等履约的，将被广安交旅集团或我公司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二）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视为存在不良信用记录，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三）自纳入广安交旅集团或我公司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单位将被拒绝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四）报价单位参与本次询价不得有下列情形：

1. 报价单位已承担编制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2. 报价单位与已承担编制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单位存在控股、管理关系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的重大关联关系。
3. 与我公司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询价公正性的；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在同一项目中同时参与询价；



5.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6.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7. 根据国家或四川省有关部门制定的联合惩戒措施规范性文件（联合惩戒措施包括限制参与工程招投标或限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被列为联合惩戒对象的。

十一、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安市）、四川建设网、广安交旅集团官网发布。

十二、联系方式

地址：广安市枣山园区迎宾大道广高新城 A 栋 16 楼（广安交旅集团）

联系人：肖女士

电话：0826-8967228

- 附件：
1. 报价表
 2. 合同
 3. 授权委托书
 4. 信用查询流程及要求
 5. 承诺函

广安交投神龙置业有限公司

2023 年 2 月 13 日





 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

 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采购（第二次）询价

 报价表

报价单位（盖章）：

报价人及联系电话：

报价日期： 2023年 月 日

服务名称	工作内容及要求	控制价（元）	报价（元）	备注
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	你方收到我方提供的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电子档）后，于5个日历天内组织专家评审，并在可研调整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及各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后2个日历天内出具《评估报告》，确保我方及时获得市发展改革委对本项目的可研调整批复文件。	20000.00		

备注：1. 上述报价包含专家评审费、交通费、会务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2. 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3. 询价小组及监督人员签字：_____

**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
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合同
（此合同除核心条款不变外，以最终签订版为准）**

甲方：广安交投神龙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甲方通过公开询价比对的方式，确定乙方为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以下简称“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的服务单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双方就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事宜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包含铺装工程、建构筑物工程、水生态治理工程、绿化工程、服务设施工程、电气工程及给排水工程。建设内容及规模：铺装工程约5123m²；建构筑物工程含综合服务用房1座，面积约294.94m²，景观四角亭1座，占地面积约25m²；绿化工程约14335.96m²，景观水体防渗面积约28780.1m²；项目总投资2360.88万元。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乙方收到甲方提供的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电子档）后，于5个日历天内组织专家评审，并在可研调整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及各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后2个日历天内出具《评估报告》，确保甲方及时获得市发展改革委对本项目的可研调整批复文件。

三、合同总价、支付进度及方式

（一）合同总价（包干价）：¥_____元（大写：_____），费用含专家评审费、交通费、会务费、税费等全部费用。

（二）支付进度：甲方获得发展改革委对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的批复文件，乙方提供甲方认可的增值税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费用。

（三）支付方式：甲方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至乙方的银行基本账户。

四、履约保证金

（一）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二）退还：乙方完成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工作内容，并获得发展

改革委对本项目的可研调整批复文件后，甲方于 15 个日历天内一次性退还。

五、双方的义务

(一) 甲方的义务

1. 向乙方提供本项目专家评审所需的资料，并保证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2. 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二) 乙方的义务

1. 接收、清点甲方为完成评估报告所提供的信息资料，确保一次性完成信息资料的移交工作。本次信息资料完成移交后，乙方不得以甲方移交信息资料不齐全作为其免责的事由。本合同终止时，乙方应当依据接收清单向甲方交还信息资料，如有遗失，应向甲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的要求组织专家对本项目可研报告（调整报告）进行评审，并在可研调整报告编制单位根据专家组及各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的意见修改完善后出具《评估报告》，并确保获得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否则，乙方无权要求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的全部费用。

3. 乙方应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甲方提交给乙方使用的所有信息、资料。也不得将上述信息资料及可研报告（调整报告）用于其他项目，或者利用上述信息资料及可研报告（调整报告）与第三人串通损害甲方利益。如因上述不正当行为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并且不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同时还可以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六、违约责任

(一)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约。若违约，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2000.00 元（大写：贰仟元整）违约金，并由违约方承担由此给对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因政府规划调整或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不视为违约。本款违约责任与（二）（三）款约定的违约责任合并适用。

(二) 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若甲方逾期未支付的，甲方就应付而未付部分按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支付利息。因乙方原因造成逾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三) 乙方未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组织专家评审或出具评估报告，

每逾期 1 个日历天，须向甲方支付 500 元/日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日日历天累计计算，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逾期超过 5 个日历天，视为乙方不能完成本合同工作任务，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且不支付本合同约定的费用，同时乙方仍须承担 500 元/日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日日历天累计计算，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七、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双方发生争议，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其他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形成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持贰份，乙方持壹份，自双方签名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有效期内，合同所载双方名称、联系人及地址是合同所涉各种文书及诉讼时法院文书接收人及送达地址。若发生变化而未书面通知对方，一方按合同所载地址向另一方发送的所有文书，视同送达。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报价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修改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采购（第二次）报价资料、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 附件：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2.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其为本单位人员相关证明资料。

报价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 名）

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名）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注：若报价人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则不提供“授权委托书”。

信用查询流程及要求

1.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网站上企业信誉证明打印并加盖鲜章。信息生成打印示例（按以下箭头指示依次点击各项信息并截图打印）如下：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广安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登记机关：
成立日期：

发送报告
信息分享
信息打印

基础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号：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
登记机关：
住所： 四川省广安市：
经营范围：
- 企业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核准日期：
营业期限至：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2.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zhzxgk/>) 查询，并打印加盖鲜章。



承诺函

广安交投神龙置业有限公司：

根据神龙山组团市政设施建设工程——长寿公园可行性研究报告（调整报告）审查咨询服务采购（第二次）询价公告及相关补遗书（若有）的规定及内容，我方自愿参与报价，对参与报价及中选后的履约过程承诺如下：

1.我方完全接受询价公告要求，且不存在询价公告规定的限制参与本次采购活动的相关情形。

2.我方承诺不串通报价，不借资质挂靠，中选后不转包及违法分包。

3.若我方中选，我方保证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全部工作。若逾期，我方自愿按合同规定的违约责任接受贵司处罚；合同履行期间，因我方原因发生的一切安全责任均由我方负责。

4.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履行完毕后，不以任何理由向你方申请合同以外的补偿。

5.经本单位认真核查，我单位近3年内未发生过质量安全责任事故，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和不良行为记录，无违法违规行为和被有关部门处罚且未在投标禁入期，且承诺我单位现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_____，身份证号：_____，近3年无行贿行为或行贿犯罪行为。

6.我方对所递交的报价资料内容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

7.若我方虚假承诺，将自行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我方中选资格、不退还我方保证金、被广安交旅集团或你方纳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赔偿由此给你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以及接受相关行政处罚等。

报价单位：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 名）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